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第一个可行权期**  
**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共 902 名，可行权期权数量为 1,754,080 份，行权价格为 17.08 元/份。
- 2、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本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止。
- 3、本次行权采用自主行权模式。
- 4、本次可行权股票数量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美亚柏科”）于 2020 年 6 月 1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可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一、本次行权的行权安排**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确定并通过考核的 902 名激励对象，可以在第一个行权期内行使其获得行权资格的共 1,754,080 份股票期权。本次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 1、股票期权简称：美亚 JLC1。
- 2、股票期权代码：036360。

- 3、期权行权人数：902 名。
- 4、可行权股份数量：1,754,080 份。
- 5、期权行权价格：17.08 元/份。
- 6、行权股票的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 7、行权方式：自主行权

公司自主行权承办证券公司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办券商已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8、期权行权期限：2020 年 5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5 日（根据自主行权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实际可行权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16 日至 2021 年 5 月 14 日）。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本次行权期限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9、可行权日：可行权日必须为可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10、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本次可行权数量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本次可行权数量（份）	剩余未行权数量（股）	本次可行权数量占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比例（%）	本次可行权数量占目前股本总额的比例（%）
1	申强	总经理	44,700	17,880	26,820	40%	0.0022%
2	张乃军	财务总监	29,200	11,680	17,520	40%	0.0015%
3	栾江霞	副总经理	29,200	11,680	17,520	40%	0.0015%
4	葛鹏	副总经理	29,200	11,680	17,520	40%	0.0015%
5	吴鸿伟	副总经理	38,900	15,560	23,340	40%	0.0019%
6	周成祖	副总经理	38,900	15,560	23,340	40%	0.0019%
7	蔡志评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30,100	12,040	18,060	40%	0.0015%

一、董事、高管小计（共7名）	240,200	96,080	144,120	40%	0.0119%
二、其他激励对象小计（共895名）	4,145,000	1,658,000	2,487,000	40%	0.2059%
合计	4,385,200	1,754,080	2,631,120	40%	0.2178%

## 二、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 1、对公司当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如果本次可行权期权 1,754,080 份全部行权，公司净资产将会增加约 29,959,686.4 元，其中：总股本增加 1,754,080 股，计 1,754,080 元；资本公积增加约 28,205,606.4 元。同时将影响和摊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具体影响数据以经会计师审计的数据为准。

### 2、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予日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股票期权选择自主行权模式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及会计核算造成实质影响。

### 3、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和上市条件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行权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 三、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及个人所得税缴纳安排

本次行权所募集资金存储于行权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所需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激励对象自行承担。按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激励对象所得税的缴纳采用由公司代扣代缴的方式。

## 四、不符合条件的股票期权处理方法

激励对象符合可行权条件，必须在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期内行权，在行权期限内未行权或未全部行权的股票期权，相关权益不得递延至下个行权期，该部分股票期权自动失效，由公司注销。因激励对象上一年度绩效考核未达到《股权激励考核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而导致当期无法行权的，该期期权自动失效，

由公司注销。

## 五、后期信息披露相关安排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每季度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特此公告。

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12日